

# 高雄榮民總醫院醫學倫理委員會

## 2018 年第 4 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7 年 11 月 16 日下午 2 時整

開會地點：行政會議室

主 席：黃榮慶教授

副 主 席：林曜祥副院長

記 錄：蔡郁姣

出席人員：詳見會議簽到表(應到 16 人，實到 14 人，請假 2 人，出席率：87.5%。列席 8 人)

### 壹、主席致詞：略。

本次會議是新一屆委員任期開始，歡迎 3 位新委員的加入，也請各位委員多多提出您的意見，讓我們高榮在醫學倫理這方面越做越好。

### 貳、上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 一、交辦事項：

交辦事項	主責單位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1. 開會實況影片：有關醫學倫理委員會開會實況資料編輯委員們同意於 7/20 進行錄影，之後影片剪輯時要略掉涉及有關隱私的部分，並且影片開頭應有長官先以口頭介紹醫學倫理委員會的運作，讓影片內容涵蓋能	教學研究部	<b>進度說明：</b>				<input type="checkbox"/> 續管
	協辦單位	步驟	辦理情形	時程	進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除管
	督導長官：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副院長 <input type="checkbox"/> 醫療副院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學副院長 <input type="checkbox"/> 主任秘書	1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執行中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7 月 20 日	已於上次會議(7/20)完成拍攝，影片製作中，案移教研部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主席再裁示
						<b>關鍵字：</b> 1. 2.

交辦事項	主責單位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更齊全。 (107-03-01)						
2. 癌症病人移植：請於下次會議時回報如受贈者罹患的是”尿路上皮細胞癌”是否可以接受移植。 (107-03-02)	移植外科	<b>進度說明：</b>				<input type="checkbox"/> 續管
	協辦單位	步驟	辦理情形	時程	進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除管
	督導長官：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執行中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11月11日	依據『醫院通報器官移植之捐贈者、等候者、受贈者及配對結果作業須知』有惡性腫瘤者，不宜腎臟移植： incidental renal carcinoma，in situ carcinoma (excluding bladder)，Dukes A colon cancer，basal cell carcinoma，以上四者不影響腎臟移植。 malignant melanoma，breast cancer，GI carcinoma，lung cancer，完全治療後，無癌症復發，未達五年者 (disease-free interval<5years)。 其他癌症，完全治療後，無癌症復發，未達兩年者	<input type="checkbox"/> 主席再裁示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副院長 <input type="checkbox"/> 醫療副院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學副院長 <input type="checkbox"/> 主任秘書					<b>關鍵字：</b>
	1. 2.					

交辦事項	主責單位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disease-free interval<2years)	

二、專案事項：無。

參、指標監測：

- 一、本期異常指標：無。
- 二、本期異動指標：無。
- 三、閾值修正指標：無。

肆、工作報告（詳參會議資料）

一、教育訓練：依據「器官捐贈移植醫院醫學倫理委員會組織及運作管理辦法」(衛部醫字第 1061661605 號)，委員及行政事務人員，應定期接受器官捐贈移植相關教育訓練課程。邀請移植外科余家政主任演講相關課程。(簡報略)

二、審查組：(陳堯生委員)

(一) 醫學新知、研究報告新聞稿審查：

1. 案件 1：

申請案件名稱	47 歲自卵試管嬰兒懷孕生子滿月返院 感謝醫護人員記者會
申請部門	婦女醫學部
收件日期	2018.9.27
案件審查歷程	初審(2018. 9.27)
書面審查結果	審查同意
後續辦理情形	略

2. 案件 2：

申請案件名稱	略(因尚未發布，故略)
申請部門	骨科部
收件日期	2018.10.23
案件審查歷程	初審(2018.10.26)
書面審查結果	審查同意
後續辦理情形	略

### 3. 討論：

- (1) 委員 C：此新聞稿的名稱看不出來是要做哪個部位，也似乎不知其重點為何？
- (2) 主席：此部分其他委員有甚麼建議呢？
- (3) 委員 D：此新聞稿有提到身體的兩個部位。
- (4) 委員 B：如果我是一般民眾，看到”止血”兩字，應該會被嚇到吧。
- (5) 主席裁示：建議題目更清楚，並請審查組組長陳主任再與骨科討論新聞稿名稱。

### (二) 活體器官移植審查：共 5 例

1. 內容：因涉及病人隱私，略。

#### 2. 討論：

- (1) 委員 F：現行活體器官移植審查需由 8 位委員審查通過，會議中進行核備，但會議室 3 個月才開一次，時效好嗎？
- (2) 執行幹事蔡專員：目前活體器官移植審查是依據前次委員會委員通過的 SOP『活體器官移植審議管理程序書』辦理，會先由醫師專家進行專業審查，待專業審查通過後，再進行倫理審查。倫理審查則由 8 位委員審查，如委員有任一人在書面審查表示不同意，則依據 SOP 召開臨時會議。
- (3) 委員 B：這個流程已經辦理多年，且確實必須先經過專業審查再給醫學倫理委員會委員審查才對。我們委員並不是全部都是該器官的專業醫師，我們的確是從倫理層面做考量的。
- (4) 委員 H：委員們在做審查時，如有疑慮則依據 SOP 選擇不同意，如此就能以會議方式進行。
- (5) 委員 A：以會議方式進行審查還要考量召開的時效，不知其他醫院是如何辦理的。
- (6) 委員 C：雖然要考量審查效率，但完整地從各方面來做倫理層面的審查仍是最重要的。(請適當跟申請醫師告知，讓他們知道委員確實是會從倫理層面一一考

量，不是草草審查的)

- (6) 主席裁示：建議了解其他醫院作法。另委員審查時請依目前 SOP 辦理，如覺得有疑慮，可勾選不同意，則由秘書處以召開臨時會的方式辦理會議討論。

### 三、倫理教育組：(陶宏洋組長)

#### (一) 第四屆醫學倫理暨法律研討會執行情形

##### 1. 參加人員

人員	單位/姓名
指導長官	院本部林曜祥副院長
指導座長	本會倫理教育組組長陶宏洋醫師、本會副執行秘書周康茹主任
邀請外賓	高雄地方法院(主任)檢察官、橋頭地方法院(主任)檢察官、耀門法律事務所王伊忱律師、周祖佑醫師、高雄醫學大學人文科學院林慧如副教授、高雄醫學大學醫學系王心運副教授
1. 本院人員：醫師、實習醫學生、PGY 醫師、住院醫師、社工師、醫事人員(護理師、藥師、放射師、營養師、心理師、職能治療師、醫檢師)	
2. 行政支援：人委會行政人員	

##### 2. 時間表

序號	日期	主題	主講者
1	2018/10/31(三)	『第四屆醫學倫理暨法律研討會運作說明會』	本會教育組組長胸腔內科陶宏洋醫師
2	2018/11/16(五)	略	復健醫學部許培德醫師
3	2018/12/7(五)	擬訂中	家庭醫學部陳如意主任

序號	日期	主題	主講者
4	2019/1/28(一)	擬訂中	醫學研究科陳建良主任
5	2019/2/15(五)	擬訂中	社會工作室周玲玲主任
6	2019/3/15(五)	擬訂中	骨科部林楷城醫師
7	2019/4/17(三)	擬訂中	營養室許慧雅營養師
8	2019/5/10(五)	擬訂中	急診內科張人尹醫師
9	2019/6/12(三)	擬訂中	醫事教學科林佩津主任
10	2019/7/12(五)	擬訂中	急診部陳璿羽醫師
11	2019/8/7(三)	擬訂中	護理部陳菁菁護理長
12	2019/8/26(一)	擬訂中	急診部趙珮娟醫師
13	2019/9/20(五)	擬訂中	病檢部林佳瑾醫檢師、病檢部廖麗琴醫檢師
14	2019/10/4(五)	擬訂中	婦女醫學部陳三農醫師
15	2019/11/6(三)	擬訂中	臨床試驗科李清池主任
16	2019/12/11(三)	擬訂中	護理部黃鳳玉護理長
17	2020/1/8(三)	擬訂中	社工室張素玉組長

#### 四、醫學倫理諮詢

- (一) 案件描述與諮詢內容：本會於 9/28 收到 email，某護理師詢問『目前所發同意移植公文上有寫到同意書簽字需在手術日 1 個月內有效，但依據 106 年 11 月公告修正新版手術同意書的有效期是 3 個月。希望能協助釋義。』
- (二) 辦理方式及流程：依據醫學倫理委員會倫理諮詢管理程序書(ISO 編號:教研-研究-2-0214)辦理。委員釋義之結論如下：『衛生福利部前公告之施行手術及麻醉告知同意書指導原規定醫院應於病人簽具手術同意書後一個月內，施行手術。惟衛生福利部 106 年 11 月 2 日公告修正新版同意書已將同意書有效時間修正規定為三個月，建議以後即依新版手術同意書規定，於病人簽具同意書三個月內施行手術。』將上述釋義資料轉知申請人，該護理師於 10/3 回復已瞭解。而本會目前所發公文上也刪除註記同意書簽字期限。

#### 五、撤除維生醫療件數與存活情形報告一覽表【家醫部】

2018 年度撤除維生醫療件數與存活時間統計 (略)

伍、提案討論/檢討與建議：無。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15:50)

捌、下次會議：2019 年 1 月 18 日(五)下午 14：00

玖、附件：略

壹拾、 ◎會議召開情形





# 高雄榮民總醫院醫學倫理委員會 2018 年第 4 次會議決議事項分辦表

一、宣導事項：無。

二、交辦事項：

交辦事項	主責單位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b>107-11-16</b> 1.新聞稿審查：建議題目更清楚，並請審查組組長陳主任再與骨科討論新聞稿名稱。	本會秘書處 (教研部)	<b>進度說明：</b>				<input type="checkbox"/> 續管 <input type="checkbox"/> 除管 <input type="checkbox"/> 主席再裁示
	協辦單位	1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執行中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時程	進度	
	督導長官：	2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執行中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月○日	○月○日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副院長 <input type="checkbox"/> 醫療副院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學副院長 <input type="checkbox"/> 主任秘書					
<b>關鍵字：</b>						
1.媒體溝通						
<b>107-11-16</b> 2.活體器官移植審查流程：建議了解其他醫院作法。另委員審查時請依目前 SOP 辦理，如覺得有疑慮，可勾選不同意，則由秘書處以召開臨時會議的方式辦理會議討論。	本會秘書處 (教研部)	<b>進度說明：</b>				<input type="checkbox"/> 續管 <input type="checkbox"/> 除管 <input type="checkbox"/> 主席再裁示
	協辦單位	1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執行中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時程	進度	
	督導長官：	2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執行中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月○日	○月○日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副院長 <input type="checkbox"/> 醫療副院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學副院長 <input type="checkbox"/> 主任秘書					
<b>關鍵字：</b>						
1.器官移植						

三、專案事項：無。

請各單位配合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前** 將分辦表交回教學研究部。